

证券代码:900948 证券简称:伊泰B股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 4 月对外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内蒙古伊泰生物科技公司,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伊泰伊矿(矿业)有限公司,均不是公司关联人。
- 4月实际发生担保10,968.00万元,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风险可控。

一、公司对外担保预计审批情况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21150亿元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担保)及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47亿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2026-019)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2026-020)。

二、公司2026年4月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

担保	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生物科技公司	994.07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6.00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227.30
伊泰伊矿(矿业)有限公司	766.63
合计	10,968.00

注:截至2026年4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约为985.7亿元,对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余额约为1.27亿元。

三、实际发生担保业务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财务数据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2026-019)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2026-020)。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内蒙古伊泰生物科技公司	37,646.40	7,331.33	30,315.07	-	-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120,366.31	38,084.34	82,281.97	94,906.09	22,303.34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1,432.09	30,760.13	30,671.96	61,259.09	1,965.49
伊泰伊矿(矿业)有限公司	274,602.06	261,472.02	13,130.04	47,688.02	1,711.66

被担保人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如下: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内蒙古伊泰生物科技公司	41,234.93	26,953.26	34,281.63	-	-31.95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133,733.15	39,079.02	94,654.13	27,360.09	7,547.92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0,948.46	30,380.14	30,566.32	12,569.70	-1,074.69
伊泰伊矿(矿业)有限公司	276,118.61	260,877.43	14,241.18	9,896.23	-203.54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为317.69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含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为317.69亿元,上述数据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84.65亿元的68.56%和68.56%。以上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违规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900948 证券简称:伊泰B股 公告编号:2026-038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B股每股现金红利0.282606美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派息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B股	2026/6/4	2026/6/1	2026/6/2	2026/6/18

- 派息分红汇兑: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8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方案
-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 2.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929,267,76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858,536,564元。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派息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B股	2026/6/4	2026/6/1	2026/6/2	2026/6/18

- 四、分配实施办法
- 1.实施办法

(1) 无附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数据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数据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9]394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向B股非居民企业派发2025年年度现金红利时,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2) 对于B股居民个人股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算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转至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其他有关涉税事项,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3) 对于B股居民个人股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1994年5月13日发布的《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征管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20号)规定的“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本公司暂时不对B股居民个人股东的个人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471-8566729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 2026-038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日为“天创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23日)，“天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天创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兑付缴款登记日(可转换期截止日)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缴款登记日为2026年6月23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天创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00万元人民币(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6月24日。

五、兑付办法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的本息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券商向“天创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期

自2026年6月18日(即可转债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天创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6月24日(即可转债到期日次日(交易日)起,“天创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2026年5月26日,“天创转债”收盘价为19791.1元,其转股价值为156.49元,转股溢价为27.28%，“天创转债”价格明显高于其转股价值,存在明显高估的风险,“天创转债”将于2026年6月23日到期,当前转债价格19791.1元与到期赎回价格110元之间存在较大价差,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8号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471-822001539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9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2日、2026年5月25日、2026年5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未发现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股票“大投资者”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2日、2026年5月25日、2026年5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及主要证券服务机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为5,306.56万元,同比下降13.88%,相关业务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等经营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及信息均严格按照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华先生及王安女士发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

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板块情况

经公司自查,实际控制人艾华先生、王安女士,均未发现近期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而未公开重大信息,亦不涉及近期的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应披露信息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及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集团”)等相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2日、2026年5月25日、2026年5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近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分别为4.0121%、11.7799%、11.7226%,近期市场波动较大,交易风险较大,截至2026年5月26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为31.76元/股,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6日累计上涨56.56%,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6年6月23日14:30分
-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1号民族饭店十一层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召开股东大会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一)《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5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如有多个股东持有同一股份,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票账户所持同类别股票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之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别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向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流程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参加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

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惠康路10号原城大厦3层

4.联系人:李小龙、刘欢

5.联系电话:010-60609316

6.传真:010-60609316

7.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表述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258 股票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 2026-025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5月26日(星期一)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5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11名,11名董事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赞成11票,占全体董事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已经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审议通过。

二、以赞成11票,占全体董事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已经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以赞成11票,占全体董事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公司2025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以赞成11票,占全体董事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五、以赞成11票,占全体董事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6-026号)。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58 证券简称:中国科传 公告编号:2026-035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将相应顺延。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将聘请独立董事或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相关工作,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A股简称:中国中钢 A股代码:600308 公告编号:临 2026-042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7 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额度的 进展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国中钢”)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